

各民主党派和人民政协，省直各部门：

2017年1月9日，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印发了

为发挥工资激励保障作用，根据《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》

了一些新情况、新问题。为进一步规范工资分配秩序，

通知如下。

一、适用范围。本通知适用于本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。

例限制。参与项目研究的绩效工资，按照《事业单位绩效工资

企业和转制院所的绩效工资，按照《企业事业单位绩效工资

绩效工资，按照《企业事业单位绩效工资

绩效工资，按照《企业事业单位绩效工资

绩效工资，按照《企业事业单位绩效工资

费”。

共 同 的 利 益 是 我 们 的 基 础

《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群众工作的意见》

（此件及至县级）

中共四川省委办公厅

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（此件及至县级）